

## 2022

2022年，重固镇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和对上海工作重要指示要求，以人民为中心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持续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进一步扩大政务公开引导、服务、监督以及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功能效应，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主要工作如下：

**（一）强化政府公文备案和集中规范公开。**继续依托政务公开工作平台，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工作。加强历史公文转化公开，对未开展过公文公开属性认定的公文进行公开属性认定；定期对公开属性为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公文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转为主动公开，并在政务公开工作平台“依申请转主动公开”栏目发布。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要显著标识有效性或有效期。强化政府公文分类展示，分类方式应至少包括发布机构、发布年份和主题等。要持续调整优化主题划分，确保分类准确，便于查阅。探索围绕市民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新增特色主题分类。

**（二）做好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维护。**分管领导和工作机构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和法定责任主体职责，落实专人

专责，强化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日常巡查、维护，确保内容及时更新，杜绝错链、断链和内容混杂。政策文件栏目要增设单独的搜索功能，并将行政规范性文件和其他文件分列。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要根据实际变化进行动态调整，并标注修订时间。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要按时发布，内容要充分体现落实上级及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栏目放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法规解释性文件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栏目主要发布行政机关按照《条例》《规定》和其他专门法律法规要求公开的各类信息。栏目内容要系统完备，分类清晰，突出本单位业务属性；存在与网站其他板块内容交叉重复的，要注意加强衔接，坚持数据同源。

**（三）提升依申请办理服务和保障水平。**严格落实法定职责，依法依规做好依申请答复。依申请办理过程中，强化与申请人的直接沟通，准确了解申请人诉求，提高答复的及时性和针对性，对无法直接向申请人提供政府信息的依申请件，要在告知书中说明理由。妥善处理涉及依申请的投诉举报。继续施行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鼓励开展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集中的工作领域和热点问题的分析研判，对因政府工作存在短板造成依申请矛盾集中的，要研究解决实际问题。

**（一）切实提升政策解读质量。**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行政机关制发的对市民企业权益产生影响的政策文件均要开展解读。强化解读材料质量管理，文件起草单位要通过多种方式，收集、提炼社会公众对政策的普遍关注点和疑虑点，针对文件中与市民企业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政策事项，确定解读重点。解读材料要突出核心概念、新旧政策差异、影响范围、管理执行标准及注意事项、惠企利民举措及享受条件等实质性内容，精准传递政策意图。探索政策预公开阶段解读，各街镇、各委办局年内要至少选择1个政策文件开展决策草案解读。扩大政策施行后解读，针对政策施行后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要积极开展跟踪解读、多轮解读，对咨询、意见、建议较为集中的内容，要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合理确定解读渠道，综合选用文字解读、图示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专家访谈、场景演示、短视频、集中政策宣讲等解读形式。对重要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要协调区主要新闻媒体、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

**（二）推进重要政策和解读材料精准推送。**要用好“企业专属网页”平台，梳理汇集涉企政策和举措，适时开展“政策礼包”“办事提醒”“免申即享事项”等内容的精准推送，推动政策个性化、主动化供给。强化推送结果效应分析，持续提升推送政策的含金量和点击率。强化线下政策推送，整合力量资源，对市民企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办事需求

量大的政策，开展“政策进社(园)区”“政策进楼宇”等定向精准推送，讲明讲透政策重点，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

(三) **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拓展网上政民互动渠道，开放网民留言功能，收集社会公众对该政策的意见建议。文件起草单位负责对相关留言进行答复，解答政策咨询，答复期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对反映集中的问题，要通过二次解读等方式进行回应。在政府网站政民互动板块醒目位置，开设网上咨询功能，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对相关留言进行答复，答复期限不得超过5个工作日，简单问题要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规范健全留言选登机制，公开内容要包括留言时间、答复时间、答复单位和答复内容等。定期梳理更新常见问题解答库，集中回应共性和普遍疑问。

(四) **强化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和全流程公开。**继续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按照“应入尽入”的原则，确定本单位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主动向社会公开。决策事项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要综合选用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新闻发布会、政府信息查阅场所，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便于社会公众知晓的途径。决策文件出台后的10个工作日内，决策承办单位要向社会详细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公众参与方式征求意见的情况，也一并向社会公开。

**（五）推动政府开放活动常态化。**结合年度重点工作、重大工程和重要政策发布时点，围绕“一网通办”“一网统管”、营商环境、民生保障、公正监管、公共安全等公众广泛关注的领域，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活动。政府开放活动期间要设置答疑、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领导干部、熟悉业务的工作人员现场解答参与代表的疑问，收集、听取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建议。积极配合8月政府开放月活动，提前统筹部署，集中开展线下开放活动。活动现场要设置、显示“政府开放月”醒目标识，形成规模和品牌效应。

**（一）严格落实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严格对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54号），确保于年内提前完成各项工作任务。镇政府办公室要指导、督促各单位、各部门优化政府信息管理、信息发布、解读回应、依申请公开、公众参与、监督考核等工作流程，并建立完善相关制度。充分结合区域和领域特点，优化更新本区试点领域事项标准目录。优化完善政务公开试点领域公开专栏，以事项目录超链接的方式公开各类事项信息。强化信息更新，重点突出各领域相关政策和执行落实信息。

**（二）创新抓好全领域目录体系建设和工作成果运用。**定期开展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目录的自查自纠，需要调整和新增的事项要及时更新，进一步优化目录内容和展示。各单位

、部门要在镇条线的指导下，优化本系统全领域目录，确保业务和办事信息全面、系统、准确公开。结合“一区一网”建设，统筹完成全领域标准目录中综合政务和重点业务板块内容和网站主动公开目录的直接对应和融合应用。聚焦办事服务标准化规范化，强化政务数据落地共享，加快工作成果开发应用。以企业和群众“高效办成一件事”“清晰读懂一件事”为标准，对办事服务信息加以集成、优化、简化，汇总编制主题服务包、办事一本通等综合性公开产品。

**(三) 加快完成居(村)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在区民政局的指导下，对照本市《居(村)务公开基本目录》，结合区域特点，于年底前全面完成本区居(村)务公开标准目录体系建设。强化实地督查，确保目录内各事项信息上墙上栏，及时准确公开。

**(一) 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党政办作为政务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和防控办、各工作组、工作专班以及党群办、融媒体分中心紧密协作，加强对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的把关，对基层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工作加强指导和监督。要做好各类疫情防控信息的及时发布，统筹用好各类信息发布平台。针对热点敏感问题，及时回应社会关切，以真实声音消除疑虑猜测，以官方回应速度跑赢谣言传播速度。对于疫情防控信息的疑难复杂申请件，要及时向主管部门汇报，并做好与相关部门的事前沟通。

**(二) 推进财税和审计信息公开。**继续规范推进财政预决算公开，覆盖范围扩大至部门所属单位。部门所属单位要按照统一要求，确保各项信息公开及时、形式规范、内容完整，公开情况纳入财政信息公开考核范围。加大最新减税降费政策的公开、宣传和解读力度，优化政策宣传辅导方式，加快对市场主体特别是向中小微企业的政策直达快享速度。加大对个税综合所得汇缴、专项附加扣除等政策的宣传力度，动态拓展更新“非接触式”办税缴费范围及事项清单。审计机关要依法依规公告审计结果。凡是审计机关对外主动公告单项审计结果中披露的问题，相关被审计单位要及时、全面、准确地公开整改情况，并在政府网站政务公开专栏集中公示。

**(三) 推进教育卫生等领域信息公开。**进一步提高养老托育服务信息公开覆盖度和查阅便利度。提供本市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企业的查询服务。严格落实国家义务教育阶段“双减”要求，畅通区“双减”工作投诉举报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对社会关注的典型问题，要深入核查，并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公布。完善培训机构监管，做好民办教育机构(含培训机构)办学资质、经营状况、收费标准、风险提示等信息集成式公开，并提供便利的查询服务。

**(四) 优化涉企服务信息供给。**强化涉企政策集成公开，依托企业服务云集中公开产业发展、资金补贴、项目申报、人才引进、减税降费、科技创新等企业关心关注的信息。鼓

励梳理汇总国家、市、区、园区等各级相关政策，开发“政策体检”“办事日历”等增值功能，便利企业精准查询适配政策。通过“一网通办”企业专属网页、企业服务专员、现场解读、综合政策宣讲、办事流程演示等渠道和方式，加大政策推送力度，提高政策到达率。提高政府监管透明度，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做好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的集中公开。市场监管部门要加强窗口服务，为市场主体提供更加精准、便捷的政策咨询。

**（一）提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运维和管理水平。**加强政府网站内容管理，确保各类信息发布流程完善、内容准确、导向正确。规范做好“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处理答复。强化集约化平台功能应用，优化平台意见征询、投票问卷等互动功能。协同保障政务新媒体内容建设，提高信息原创比例，强化与政府网站的稿源互通，杜绝重形式、轻内容和过度“娱乐化”。积极发挥政务新媒体的传播优势，加大对重要政策文件可视化、趣味化解读的推广力度，优化服务互动功能，高质量回应社会关切。

**（二）完善线下公开渠道和政府公报。**进一步强化行政服务中心政务公开专区功能建设，提高在该专区开展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活动的频次，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度融合。对土地征收、城中村改造、义务入学、就诊就医、养老服务、村务居务、区域环境数

据等面向特定区域和人群的公开事项，要通过公共查阅点、公告栏、电子信息屏等方式，实行定点、定向公开。因工作完成导致公开点撤销的，要通过其他适当方式保证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查阅权。

**（一）健全组织领导和协调保障。**加快推动政务公开和业务工作统筹考虑、统一布局、同步推进。更好发挥政务公开领导小组作用，协调解决政务公开的纵深发展和疑难瓶颈问题。各单位、部门主要领导要亲自关心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年内至少专门听取1次工作汇报。各单位、各部门要在年度预算中，安排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确保政策解读、平台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

**（二）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配齐配强专业队伍。鼓励各单位内部建立政务公开联络员工作机制。抓好人员梯度建设，保持公开队伍基本稳定。单位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发生变动的，要逐项做好工作交接，并第一时间向区政府办公室政务公开科备案。

**（三）强化激励、问责和监督。**完善问责机制。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单位，予以督促整改或通报批评；需要对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追究责任的，依法向有权机关提出。

**（四）抓好工作落实。**对重点工作和重点任务，要做好分解，实时跟进推动，确保落实到位。要适时对上一年度工作

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逐项核查核销，对未完成的依法督促整改。